

外国文学名著及续篇丛书

斯佳丽

《乱世佳人》续集

[美] 亚历山德拉·里普利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

Alexandra Ripley
**SCARLETT THE SEQUEL TO MARGARET
MITCHELL'S GONE WITH THE WIND**

本书根据 Warner Books Inc. 1991 年版译出
Copyright ©1991 by Stephens Mitchell Trusts
Translated an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 Mori Agency and Chung Hwa Book Company, Ltd., Taiwan

中国大陆简体字版版权所有 上海译文出版社

斯佳丽
《乱世佳人》续集
〔美〕亚历山德拉·里普利 著
尚逸文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955号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文华新技术公司电脑排版

上海市印刷十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23.5 插页 2 字数 62,000

1996年10月第1版 1997年5月第2次印刷

印数 50,001—90,000册

ISBN7 5327 1909 X/1·1141

定价:25.80元

目 次

第一部	迷失在黑暗中	1
第二部	大赌注	97
第三部	新的生活	295
第四部	楼塔	401

第一部 迷失在黑暗中

第一章

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在玫兰妮·韦尔克斯的葬礼上，斯佳丽·奥哈拉·汉密顿·肯尼迪·巴特勒独自伫立在离其他送丧人几步远的地方。天空正飘着细雨，身着黑色丧服的男女撑着一把把黑伞，伞下的人相互偎依，女人都在抽泣，分担彼此的忧伤。

斯佳丽一个人撑着伞，没有人与她分担忧伤。雨丝夹带冷风，汇聚成一股刺人寒流吹进伞底直灌背脊，但她浑然不觉。失落的重创已然麻痹了她的神经，夺走了她的知觉。等承受得住苦痛的时候再哀伤吧！把所有的痛苦、感情与思绪暂搁一旁吧！现在只有一再安慰自己：创伤是会痊愈的，自己要坚强地熬过去。

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尘归尘，土归土……”

牧师的声音打破她麻木僵冻的坚硬躯壳，深植心坎。不！斯佳丽心中呐喊着，不是玫荔。这么大的墓穴绝不是玫荔的！她细如鸟骨的身躯，是如此娇小。不，她不能死，她不能！

斯佳丽将头别开，不看那缓缓放入墓穴中的松木素棺。棺盖软木料上的一个个小圆弧是钉棺木钉的锤印，从此一棺附身永隔那张安详慈爱的鸡心脸蛋了。

不！万万不能！天还下着雨，你们不能就这样把她丢在那里任凭雨淋，她一定觉得冷极了，不要留下她孤零零一个在凄风冷雨中挨冻

啊！我不忍心看下去了！我受不了了！我不相信她真的走了。她是爱我的，她是我的朋友，是我唯一的知交。玫荔爱我，不会在我最需要她的时刻抛弃我。

斯佳丽环视围站在墓穴四周的人群，一股灼烫的怒火突然窜起。他们之中没有一个像我这样伤心，没有一个比我受的打击还深。没人知道我有多爱她，但是玫荔知道，不是吗？她是知道我的，我一定得相信她是知道的。

话虽这么说，他们是决不会相信的，不管是梅里韦瑟太太、米德夫妇、惠丁夫妇，或是艾尔辛夫妇，他们全都不会相信。看看他们穿着丧服，像一群淋湿的乌鸦般地聚拢在印第亚和阿希礼身边。他们在安慰佩蒂帕特姑妈，尽管人人都知道她连烤焦一片面包这种小事都会伤心得哭肿眼泡儿。可是他们压根儿不会想到我比谁都更亲近玫荔，也更需安慰。他们装得好像我不在场似的。根本就没人注意到我。就连阿希礼也不注意我。他明知在玫荔死后那肝肠寸断的两天中，我衣不解带陪伺在侧、帮忙料理后事。他们都一样没心肝，印第亚甚至还向我哭诉求助：“斯佳丽，葬礼的事我们要如何安排啊？要准备多少来客吃的食物？棺木要去哪里订？护柩的人要去哪里请？墓地要选在哪里？墓碑上要刻些什么？讣文要怎么写？”现在他们全抱在一起抽泣、哀嚎。哼！我才不会让他们称心如意，看我无肩可靠、无胸可抱地独自哭泣。我千万不要哭。决不在这里哭。不要在这时候哭。只怕泪闸一开，势必一发不可收拾。等回到塔拉庄园，再畅快痛哭一场吧！

斯佳丽昂起头，咬紧冷得格格打颤的牙齿，强咽下喉中梗块。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斯佳丽支离破碎的生活中一些往事，全又在亚特兰大的奥克兰公墓内拼凑起来了。一座花岗岩高塔，灰色的石头上蒙着灰色的斑斑雨迹，那是缅怀那个一去不复返的世界的纪念碑，缅怀战前她年轻岁月中那个无忧无虑的世界的纪念碑。这就是南部邦联纪念碑，象征了南方从遍地飘扬鲜明战旗到遍地烽火残垣期间所展现的骄傲及莽勇的大无畏精神，也代表了许许多多南部邦联捐躯的英灵，包括她在童稚时期的

朋友,以及在她只知穿漂亮蓬裙参加舞会时期,死缠着她赐跳一支华尔兹或哀求一吻的公子哥儿。也代表了玫兰妮的哥哥,她第一个丈夫查尔斯·汉密顿,乃至所有在玫兰妮葬身的小土墩旁被雨淋湿的送丧人的父亲、丈夫、兄弟和儿子。

还有别的坟,别的碑。她第二个丈夫弗兰克·肯尼迪的墓碑也立在那里。还有一个小得可怜的坟,碑上刻着她最小的孩子,最疼爱的孩子的全名:欧仁妮·维多利亚·巴特勒,底下刻着小名:美蓝。

活的人、死的人全在那里,唯独她形单影只。似乎有一半的亚特兰大人来此哀悼死者。往昔进出教堂的亲朋好友,现在全聚拢在玫兰妮·韦尔克斯葬身的那个佐治亚红土墓穴周围,在寒雨无情吹打下,参差不齐地围成黑鸦鸦的一圈。

站在内圈的全是玫兰妮最亲近的人,不论是白人或黑人,无不以泪洗面,只有斯佳丽例外。老车夫彼得大叔、迪尔西与厨娘三人鼎足而立,将玫兰妮懵懂的儿子小博团团保护着。

亚特兰大的老一辈都来了,由寥寥无几的晚辈搀扶着。米德夫妇、惠丁夫妇、梅里韦瑟夫妇、艾尔辛夫妇,以及他们的女儿、女婿,还有唯一活下来的儿子,瘸腿的休·艾尔辛;佩蒂帕特姑妈和亨利伯伯这对斗了半世纪的手足冤家,在共同哀悼他们侄女的葬礼上,抛却了积怨。年纪轻轻,外表却似历尽沧桑、憔悴不堪的印第亚·韦尔克斯,瑟缩在人群中,以哀戚和愧疚的眼神凝视着她哥哥阿希礼。他和斯佳丽一样,独自伫立着,没留意到别人是否为他撑伞遮雨,茫然不觉是潮是冻,无法接受牧师的告别祷文,放入红泥墓穴的狭长棺木竟成定局。

阿希礼一身颀长的瘦骨,不见一丝血色,淡金色的头发几乎在一夕之间转为灰白,惆怅、苍白的脸和呆滞的灰眸显得空洞。几年的军官生涯养成他肃然站立的姿势,毫无知觉地静立不动。

阿希礼,曾是斯佳丽荒唐生活的中心与象征,为了爱他,她背弃丈夫,不顾他对她的爱,也不容自己对丈夫的爱,以致于无视曾属于她的幸福,这一切都该归咎她一心想独占阿希礼。现在瑞特已经走了。唯一在此代表他的,就是那把金黄色秋菊。为了爱阿希礼,她背叛了生平唯一的知己,对玫兰妮执拗的忠诚与爱情嗤之以鼻,现在玫兰妮死了。

斯佳丽对阿希礼的爱也完了，因为她终于了解到爱他这一行为早已蒙蔽了爱的本质，可叹为时已晚。

其实她并不爱阿希礼，将来也不会再爱。玫荔虽然在临终前将阿希礼托付给她，她可以名正言顺地拥有阿希礼了，也已答应玫荔要代为照顾他和小博，可是现在她已不再想要他了。

阿希礼是毁了她终身幸福的祸首，也是唯一留给她的私产。

斯佳丽孑然傲立，她与亚特兰大旧识间只隔着一道令人心寒的阴暗鸿沟，一度玫荔填补了这道鸿沟，才免得她受到孤立和排斥。伞下原该依偎着瑞特强壮的宽肩膀，现在却只有潮湿的寒风飕飕。

斯佳丽高昂着头，迎着寒风，浑然未觉地承受着，全部意志集中在这几句话上，那是支撑她的精神力量和希望：

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瞧她那副德性！”一位面罩黑纱的女士，悄声对共撑一把伞的同伴说，“真是铁石心肠。听说她在安排葬礼期间，连一滴眼泪也没掉过。眼里只有工作，没心肝，这就是斯佳丽。”

“大家都说她对阿希礼心仪已久，”她的同伴小声回道，“你想他们是不是真的……”

旁人的嘘声打断了她们的对话，但是她们仍想着同一件事情。每个人都如此，没人会从斯佳丽那双幽暗的眼睛里看出丝毫悲恸，或在那身华丽的海豹皮大衣下看出任何心碎的迹象。

泥土洒落在棺木上的空洞声音，令人不寒而栗，斯佳丽握紧双拳，她想要捂住耳朵、尖叫、大吼，用尽任何方式堵住那种将玫兰妮掩埋在地下的可怕声音。但她终究只是痛苦地咬紧下唇。她不愿尖叫，决不。

打破庄严气氛的是阿希礼的叫声。“玫……荔！玫……荔！”那是受尽折磨的心灵发出的叫声，充满了孤寂与恐惧。

他像个刚失明的瞎子、踉踉跄跄地扑向泥坑，两手胡乱抓寻着曾经赐予他力量、现已静躺不动的小女人，却扑了空，只抓到寒雨汇集而成的银色水流。

斯佳丽看着米德大夫、印第亚和亨利伯伯，他们怎么不想想办法？

怎么不阻止他？必须有人出面制止他！

“玫……荔……”

老天呐！他快送命了，他们还光愣在那里，眼巴巴地看着他在墓穴边缘摇晃不定。

“阿希礼！别过去！”她高声喝止，“阿希礼！”她开始拔腿往前奔去，草地湿滑，跌了一交，伞柄从手中滑脱，被风一吹就吹走了，卡在花丛中。她抱住阿希礼的腰，企图把他拉开，免得发生危险，却遭到抗拒。

“阿希礼！不要这样！”斯佳丽使劲压制他挣扎，“现在玫荔已经帮不了你了。”她粗声大嗓门的才唤醒如痴如聋、悲痛欲绝的阿希礼。

只见他愣住不动，双臂垂落身侧，低声哀吟，全身瘫入斯佳丽的臂弯里。就在斯佳丽被他的重量压得快支持不住时，米德大夫和印第亚才赶到，把他扶起。

“你可以走了，斯佳丽，”米德大夫说。“可没你的事了！”

“可是我……”她望了望四周的脸孔，巴不得再看场热闹的眼睛，毅然转身冒雨走开。人们纷纷往后退开，深怕被她裙摆上的红泥玷污似的。

决不能让他们知道她心里难过得很，她不会让他们知道他们能伤害到她。斯佳丽公然昂起头，一任雨水冲刷颜面，滴入颈项。她挺直背脊，抬起肩膀，撑到公墓大门别人看不见的地方，才攀住铁栏杆。她感到精疲力竭，头昏眼花，双脚站立不稳。

马车夫伊莱亚斯向她跑来，打开伞替垂头丧气的斯佳丽遮雨。斯佳丽不顾人家伸出手来替她打伞，径自走到马车前。进了丝绒软垫的车厢，她就倒在角落里，拉起羊毛围毯。她被自己刚刚的行为吓坏了，一路冷到骨子里。两三天前才答应玫荔要照玫荔以往那样照顾、保护阿希礼的，方才怎能在大家面前丢阿希礼的脸？可是她又能怎么样呢？眼睁睁看他投进坟墓里吗？她不能不阻止他。

马车轮一路碾压过深深的泥泞车辙，左右颠晃得厉害。斯佳丽差点跌落椅座，胳膊肘撞上窗槛，整条胳膊都痛得要命。

若光是肉体上的疼痛，她还挺得住。但最令她无法忍受的是长久以来受排斥的精神上的隐痛。现在虽一个人在马车里，还是不能尽情

发泄。她一定要回到塔拉，那里有黑妈妈。黑妈妈会用那双黑色的手臂，把她紧紧拥入怀里，让她枕在胸前，她小时候就在这怀里诉苦。她可以窝在黑妈妈的臂弯里哭，哭掉内心所有的痛苦。她可以枕在黑妈妈胸前，让黑妈妈的爱治愈她受创的心灵。黑妈妈会抱她、爱她，分担她的痛苦，帮她渡过难关。

“快一点！伊莱亚斯！”斯佳丽下令说，“快！”

“帮我把这些湿漉漉的衣服脱掉，潘西，”斯佳丽对她的女仆命令道，“快。”她的脸白得像鬼，绿眼珠看起来更绿、更亮、更吓人。小黑姐紧张得手忙脚乱。“我叫你快一点，听到没有？要是害我赶不上火车，我就拿鞭子抽你。”

潘西心里明白她的女主人不会这么做。蓄奴时代已成历史，她不属于斯佳丽小姐，不愿干，随时可以甩手不干。但是一看到斯佳丽绿眼珠里那种绝望、狂热的闪光，潘西就没了辙，信心大失，斯佳丽看起来是那种说到做到的女霸王。

“天气转凉了，别忘了收拾那件黑呢绒衣服。”斯佳丽望着敞开的衣橱说。黑羊毛、黑丝绸、黑棉布、黑色斜纹呢袍、黑天鹅绒。本来还在哀悼美蓝，现在又在哀悼玫荔。我应当再找些比黑色还要暗的料子做丧服，穿上身来哀悼自己。

但现在我不去想这个问题，再想下去，我会疯掉，等回到塔拉再想，在那里我才受得了。

“收拾你的东西，潘西，伊莱亚斯在外面等着。别忘了在袖子上别黑纱。我们可是从丧家踏出门的。”

大街汇集的五角场成了烂泥塘。各种双轮轻型马车、运货马车、四轮马车全都陷入泥淖，动弹不得。车夫咒骂雨，咒骂街，咒骂马，咒骂其他挡路的车夫。吼叫声、挥鞭声、人声四起。五角场总是车水马龙，行人匆匆，不时有人争吵、抱怨、谈笑。五角场充满了生命力、推动力、活力，喧腾不已。五角场是斯佳丽心爱的亚特兰大。

然而今天是个例外，五角场挡了她的道。亚特兰大正扯着她的后腿。我非得搭上那班火车不可，如果赶不上，倒不如死在这里算了；倘

若回不了塔拉和黑妈妈身边，我准垮。

“伊莱亚斯！”她嚷道，“不管你抽死这匹马也好，撞死行人也罢，你一定要及时赶到车站。”

她花钱买来的马是最强壮的，马车是性能最佳的，雇来的车夫也是技术最高超的，什么都阻挡不了她。

她终于从容地搭上火车。

火车头轰然喷出一团白色蒸汽。斯佳丽屏住气，倾听火车轮转动的第一下咣当声，紧接着是第二、第三……声，车厢微微晃动，她终于踏上了归途。

就要回塔拉了，一切都会安然无恙。她先在脑海里勾勒出家乡的景致：风和日丽，晴空万里，白屋闪耀，白布帘从敞开的窗口飘出，窗外有茉莉的青翠绿叶和香郁白花。

火车出站时，急骤的豪雨刷打在她身旁的车窗上。没关系！塔拉的客厅里想必已生好炉火，扔在柴禾上的松果哗哗剥剥响，窗帘都拉上了，隔绝了外头凄风苦雨的世界。她将躺在黑妈妈柔软的大胸脯上，倾诉发生过的每一出悲剧。然后才有余力思考，理清每一件事情……

蒸汽嘶地一声，火车轮吱嘎一响，斯佳丽猛地抬起头。

已经到了琼斯博罗吗？连着两夜没合眼，甚至猛灌白兰地也无法平定紧张的情绪，她累成这样，怪不得一定是打过盹儿了。不是琼斯博罗，这一站是马虎镇，还差一小时才到琼斯博罗。不过至少雨是停了，前方甚至已经露出了一方蓝天，也许塔拉正艳阳高照呢！她在心中描绘着杉木环绕的车道、宽广的草坪、矮坡顶端矗立着她心爱的家园。

斯佳丽重重叹口气，大妹苏埃伦目前俨然以塔拉的女主人自居。哈！叫爱哭鬼还差不多。自小到大，苏埃伦只会像个可怜的小狗一样呜呜哀鸣。如今她有了自己的子女，个个都像母亲过去那样是小爱哭鬼。

斯佳丽的子女韦德和埃拉也在塔拉，她一得到玫兰妮去世的消息，就把他们送去给他们的保姆普莉西带。或许她该带他们同去参加玫兰妮的葬礼，好给亚特兰大那些三姑六婆多一个茶余饭后的话题，数落她

这个做母亲的不近人情。爱说什么就让人说去吧！不过话说回来，假如玫荔死后那两天，多出韦德和埃拉这两个难缠的小鬼在身边，她可能无法熬过这几个可怕の日日夜夜。

够了，不想了！就要回塔拉了，就要回黑妈妈身边了，她干脆不去想那些让她心烦的事。天晓得，不去扯上这些事，让我心烦的事情也够多了！我实在好累……她的头渐渐垂下，眼皮轻合。

“琼斯博罗到了，夫人。”乘务长说。

斯佳丽眨眨眼坐直身子。“谢谢。”

她在车厢里四下寻找潘西和她的行李。如果那黑姐敢到别的车厢溜达，我要活剥她的皮！唉，要是身份的女人出门不必人陪，该有多好，我自己动手可比下人帮忙有效率多了。潘西来了。

“潘西，到站了，把架子上的行李搬下来。”

离塔拉仅剩五英里路程，我马上就能回家了。家！

苏埃伦的丈夫威尔·本蒂恩在月台等她们。见到威尔开头一会儿总免不了要大吃一惊。斯佳丽倒是由衷敬爱威尔。她一向梦想有个兄长，就是威尔这样的人。他当然不是个穷白人，只是装了条木腿而已。人家决不会把威尔错当成上流人士，他确是下层阶级，错不了。但是不论跟他相处一会儿或分开，她总是将那点忘得一干二净，因为他这个人实在太善良、太好了。评论起哪个是上流社会的先生、小姐来，黑妈妈可是天底下最挑剔的了，连她都很看重威尔呢。

“威尔！”

威尔以他特殊的旋转步伐走向斯佳丽，她双臂搂住他的脖子，热烈拥抱他。

“哦！威尔，看到你我好高兴，我简直高兴得快哭了！”

威尔冷冷淡淡地接受她的拥抱。“我也很高兴见到你，斯佳丽。好久好久没见了。”

“是啊！好久了，快一年了！真不像话。”

“好像有两年了。”

斯佳丽顿时目瞪口呆。有那么久吗？难怪她的生活会搞得一团糟。塔拉一向是在她最失意的时候，给她新生命、新活力的泉源。她怎

能离开那么久？

威尔对潘西做了个手势，然后朝停在车站外的运货马车走去。“我们最好快点上路，否则天黑以前赶不回去。”他说。“将就乘一下，希望你别介意，斯佳丽。既然我来到了城里，索性买了些日用品回去。”马车上堆满了大包小袋的东西。

“我丝毫不介意。”斯佳丽照实说。她正要回家去，只要能载她回家去，什么都行。“潘西，你爬到饲料袋上面坐。”

回塔拉的一长段路上，她和威尔一样保持沉默，一味沉湎在记忆里那片田园景色的宁静中。空气像洗过一样干净，午后阳光轻拂她的双肩。她就要回家了！塔拉会给她一个急需的避风港，有黑妈妈在，她就有办法重建瓦解的世界。马车一拐入熟悉的车道，她就探着身子，露出期待的微笑。

谁知这座房子刚呈现在眼前，她便不禁发出失望的叫声。“威尔！这是怎么回事？”

塔拉庄园的正面布满藤蔓，难看的绳子上挂满枯叶，四扇窗上的百叶窗塌了，还有两扇根本不见百叶窗。

“没什么事，只是夏天到了，斯佳丽。等冬天农闲时，我再修房子。现在还不到十月，再过两、三个星期后，我先修那些百叶窗。”

“啊呀，威尔，为什么不叫我寄钱回来？你可以去雇些帮手。咳，都看得见白漆剥落得露出了红砖。简直跟垃圾堆没两样。”

威尔的回答倒沉得住气。“不管出多少钱，都雇不到帮手。愿意工作的嘛，自己的工作都忙得分不开身，不愿意的嘛，对我也没啥用处。我跟大个子山姆两个完全凑合得了，用不着你的钱。”

斯佳丽咬咬唇，话到嘴边又咽下去。以前她常刺伤他的自尊，她知道他这个人刚正不屈。他说得也对，五谷、牲畜必须优先考虑。墙可以等以后再漆，填饱肚子的粮食可就延误不得。此刻她才看得到屋后绵长的耕地，刚松过土，还没杂草，隐隐闻到一股粪肥味儿，施下肥就好播种了。看到红土仍相当肥沃，她放了心。这土是塔拉的心脏和灵魂呢。

“你说得对。”她对威尔说。

大门突然打开，门廊里挤满了人。苏埃伦挺着大肚子，肚子都快把

褪色的布衣服绷破了，手里抱着小女儿站在最前头。披肩滑落在手臂上。斯佳丽勉强露出愉快的神色。

“天哪！威尔，苏埃伦又有小孩了？你得加盖几间房才住得下呢。”

威尔格格笑笑：“我们还想生个儿子呢。”他举手向他的妻子和三个女儿打招呼。

斯佳丽也向她们招招手，懊悔没带些玩具回来送给孩子们。哦，老天！瞧瞧那些人。苏埃伦愁眉苦脸。斯佳丽眼睛扫到别人的脸，想看看黑人的脸。普莉西倒在那儿。韦德和埃拉就躲在普莉西裙后……大个子山姆的妻子迪利拉握着汤匙，一定是在搅拌……还有——她叫什么名字来着？哦，对了！露蒂，是塔拉庄园照顾小孩的黑妈妈。可是怎么没看到她的黑妈妈？斯佳丽朝她的一对儿女叫道：“喂！宝贝儿，你们的母亲回来了。”说完便又转向威尔，一手搭在他手臂上。

“威尔，黑妈妈呢？她应该还没老到不能出来迎接我吧！”斯佳丽吓得把嗓子眼里的话缩住了。

“她卧病在床，斯佳丽。”

斯佳丽忙不迭地跳下仍在走动的马车，跌个踉跄，稳住重心后，快步跑向屋子。

“黑妈妈在哪里？”她问苏埃伦，对孩子们热情的问候充耳不闻。

“你就这样打招呼吗？斯佳丽，倒不出我所料！你看你干的好事，明知道我整天忙得焦头烂额，招呼都不打一声，就把普莉西和你的小孩往这里送？”

斯佳丽举起手，准备甩她一巴掌。“苏埃伦，如果你不告诉我黑妈妈在哪里，我就要喊叫了。”

普莉西拉拉斯佳丽的衣袖。“斯佳丽小姐，我知道黑妈妈在哪里。她病得很重，所以我们把厨房旁那间以前常用来挂火腿的小房间整理出来，那里靠近烟囱，很暖和。我来这里的时候，她已经搬去那里，所以其实说不上是‘我们’一起整理的，不过我搬了张椅子过去，如果她想起来坐坐，或是有客人……”

斯佳丽跑到黑妈妈的病房门口，扶着门框撑住身子。让普莉西一个人对着空气说话。

床上那……那个人不会是她黑妈妈吧。黑妈妈是魁梧、强壮的女人，一身黑皮肤，身躯既肥厚又温暖。黑妈妈离开亚特兰大才不过六个月，不至于在转眼间就病成这副模样。决不会是黑妈妈。斯佳丽不能忍受，也不相信。那个躺在褪色的百衲棉被下，弯曲的手指无力地在被上蠕动的枯槁怪物竟会是黑妈妈。斯佳丽不禁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然后她听到黑妈妈的声音，细弱而迟钝，不过确实是黑妈妈慈爱的声音。“小姐，我不是一而再，再而三的叮咛你出门要戴帽子，带阳伞……叮咛你……叮咛你……”

“黑妈妈！”斯佳丽在床边跪下。“黑妈妈，我是斯佳丽，你的斯佳丽啊。求你不要生病，黑妈妈，我受不了，你病不得。”她的头倚在瘦骨嶙峋的肩旁，像孩子似地嚎啕大哭。

一只细瘦的手抚摩着斯佳丽低垂的头。“别哭！孩子。没有糟到不能解决的事情。”

“样样事情，黑妈妈！”斯佳丽痛哭道，“样样事情都不对了。”

“嘘！别响！那只是一只杯子。反正你还有一套同样漂亮的茶具。黑妈妈向你保证过了，你的茶会还是开得成的！”

斯佳丽吓得缩了回去。她盯着黑妈妈的脸，看见那双凹陷的眼睛闪着慈爱的神色，但并没有看到她。

“不！”斯佳丽悄声说。她受不了！先是玫瑰！然后是瑞特，现在是黑妈妈；她心爱的每个人都要离开她。不！命运不能对她这么残忍。

“黑妈妈！”斯佳丽大声说道，“黑妈妈！听好，我是斯佳丽。”她抓着褥垫，拼命扯动。“看着我，”她呜咽道，“我，我的脸。你认得我的呀，黑妈妈，是我啊！斯佳丽。”

威尔一双大手箝住她手腕，虽然抓得牢牢如铁，声音倒柔和如棉。他说：“不要这样，斯佳丽。她回到小时候在萨凡纳伺候你母亲的年代了！那时候的她，年轻、强壮、快乐，没有一丝痛苦。就让她这样去吧！”

斯佳丽挣扎着扭脱他的手。“可是我要她认得我呀！威尔。我从没告诉过她，她对我有多重要。我非亲口告诉她不可！”

“以后还有机会。她大部分时候都很清醒，认得每个人。也知道自己来日无多。到那时候再说反而好。现在你先跟我来。大家都在等

你，厨房里有迪利拉注意黑妈妈的动静呢。”

斯佳丽听任威尔扶起来。她全身都麻木了，连心也麻木了。她一无感觉，默默随他走入客厅。苏埃伦一见斯佳丽，就又开始指责，继续大发牢骚，但威尔制止了她。“苏埃伦，斯佳丽受的打击很深，别烦她。”他倒一杯威士忌，递到斯佳丽手中。

威士忌倒管用，活络了斯佳丽全身血脉，稍稍减轻了她的痛苦。她将空酒杯递给威尔，让他再斟一些。

“喂！宝贝儿，”她叫唤自己的孩子，“给母亲抱抱。”斯佳丽听着自己的声音，仿佛那是属于别人的，不过至少说对了话。

她尽可能把所有的时间都花在陪伴黑妈妈上。曾经一心希望在黑妈妈臂弯里寻求慰藉，现在反倒变成她用年轻强壮的手臂，拥抱着垂死的黑老太婆了。斯佳丽扶起虚弱的黑妈妈，为她净身，更换床单，喂她喝汤，哼着她常常唱给斯佳丽听的催眠曲，当她呼吸困难时，就帮她调整姿势，当她神志不清地把斯佳丽当成死去的母亲说话时，就代母亲回答她。

有时候黑妈妈那双沾满粘液的眼睛认出斯佳丽时，就会冲着她的心肝儿咧嘴微笑。然后颤声叱责斯佳丽，斯佳丽从小时候起就给她这样叱责了。

“斯佳丽小姐，你的头发乱七八糟，照黑妈妈教你的方法，去梳一百下。”或“没人叫你穿这件皱巴巴的上衣，换件清爽点儿的，免得让人瞧见。”或“你看起来苍白得像鬼一样，斯佳丽小姐。是不是又在脸上擦粉了？马上给我洗干净去。”

不论黑妈妈叫斯佳丽做什么，她一定点头应允。然而还来不及照办，黑妈妈就又陷入昏迷或时序错置的恍惚状态。

苏埃伦、迪尔西，甚至威尔总会不时来病房分担看护工作，让斯佳丽在摇椅小睡片刻。不过到晚上她就单独值夜。也只有在夜深人静，其他人熟睡之际，斯佳丽才会捻灭灯心，握住黑妈妈干瘪的手，放声大哭，让悲伤的泪水来减轻她的痛苦。

一天，在黎明前的恬静时分，黑妈妈醒来。“你怎么哭了，宝贝儿？”

她喃喃道，“老妈妈就快要卸下担子，回上帝的怀抱安息了，谁叫你难过成这个样子来着。”她挣开斯佳丽握住她的手，抚摸斯佳丽低垂的头。“嘘！别哭，任何事情都没有你想象的那样糟。”

“对不起，”斯佳丽仍在抽噎，“我就是没法子不哭。”

黑妈妈伸出弯曲的手指头，将斯佳丽脸上的乱发拨到一旁。“告诉老妈妈，什么事让她的小乖乖这么心烦？”

斯佳丽仔细看看那双老迈、慧黠、慈蔼的眼睛，更是觉得难受。“我做的事没有一件是对的，黑妈妈。我不明白那么多错误是如何造成的，真的弄不明白。”

“斯佳丽小姐，你只是做你份内的事。谁也不比你强。上帝将重担交付给你，你就得挑起来。不必问为什么担子落在你身上，也不必问你为挑担付出多大心血。任何事做了就算了。别尽自寻烦恼。”黑妈妈合上沉重的眼皮，掩住在昏暗的灯光下闪烁的泪水，不调顺的气息在沉睡中渐渐和缓。

我怎能不烦恼？斯佳丽想要大声喊叫。我的生活全完了，不知道该怎么活下去。我需要瑞特，他却走了。我需要你，而你也要离弃我了。

她昂起头，挺直酸痛的肩背，挥袖拭去眼泪。凸肚火炉内的煤块快烧尽了，煤桶也见了底。房内开始变冷，她得加煤为黑妈妈取暖才行。斯佳丽拉起褪色的百衲棉被，盖住黑妈妈孱弱的身子，然后提起空桶子往外走，匆匆走进又黑又冷的院子，走向煤箱去取煤，冻得后悔没披条围巾出来。

今夜没有月亮，只有一抹月牙形的银光隐遁在一朵云絮后方。暗夜的空气显得湿重，未被云层遮掩的几颗星辰看起来非常遥远、寒亮。斯佳丽不由打了个寒噤，四周的黑暗似乎无定形、无止境。她盲目地跑到院子中央，却分辨不清就在附近的熏肉房和谷仓的熟悉轮廓。一时惊慌失措，回身寻找刚刚才离开的白色大宅。谁知仍旧乌漆一片，看不出形状。没有一丝光线，仿佛置身在荒凉、死寂、未知的混沌之中，迷失方向。甚至连一片树叶、鸟羽都毫无动静。她原已紧张的神经，吓得更紧张了，她想要逃走，但是往哪里逃呢？到处都是乌漆麻黑，令人感到

生疏。

斯佳丽咬紧牙关。暗骂自己真蠢！既然都回到塔拉，回到家了，但等太阳升起，黑暗、寒冷就都一扫而空了。她勉强哈哈一笑，笑声尖锐，突兀得把自己吓了一跳。

听人说黎明前的天色总是最黑，她心想。我看果然一点不错。我只是想入非非罢了。我就是不退让，也没有时间退让，炉子还等着加煤呢！她伸出一只手摸黑走着，缓缓往应该放在柴堆旁的煤箱方向走去，一不小心踏进一个坑，摔了一交。煤桶咕咚滚落地，不见了踪影。

她身上每个饱受惊骇、精疲力竭的细胞都在叫她死了这条心，呆在原地，紧靠这片看不见的土地反而安全，等待天亮看得见再说。但是黑妈妈急需暖气，还有炉子透明窗眼里发出鼓舞人心的黄灿灿的火光呀。

斯佳丽慢慢挺起身子，跪着四下摸索煤桶。打从出了娘胎，就没碰到过如此漆黑，也没碰到过如此湿冷的夜空。她喘口气，煤桶在哪里？黎明在哪里？

她的手指擦过冷冰冰的金属，当两手摸到铁皮煤桶隆起的边缘，她就欣然坐在脚后跟上，将桶子紧紧抱在怀中。

哦，天啊！我现在完全晕头转向了。连房子在哪里也不知道？更不知道煤箱在哪里了。我在黑夜里迷失方向了。她慌乱抬头，想要寻找任何一丝光线，但是天空漆黑一片，连遥远的星辰都消失了。

片刻间她真想哭，真想尖叫，好把房子里的人吵醒，提灯过来找她，领她回屋。

一股傲气压下这股冲动。竟在自家后院迷路，离厨房只有两步远哪！她决忘不了这份羞愧。

她把煤桶挂在手臂上，笨手笨脚地在黑暗的地面爬行。这样下去，迟早总能碰上什么东西——房子啊、柴堆啊、谷仓啊、水井啊，这样就能弄清方向了。站起来走路，也许快些。不必像傻瓜一样爬。不过兴许会再摔交，扭断脚踝或什么的。那样只能等别人来救她了。总之，不论怎么做，都比一筹莫展、迷失方向、独自躺在那里让人看笑话要强。

墙在哪里？这里应该有堵墙才对。她觉得仿佛在爬往琼斯博罗的半途中。一股恐慌感油然而生。万一黑暗永远没有尽头，万一继续不